

蕉風

15



椰箭上的弓月

· 晴空 ·

椰箭上的弓月，
曾射在覆着白雪的古都，
家人點着半明的黃燈，
剝着花生圍爐。
火紅的煤球，
幾十個日出，
搓着生凍瘡的手指，
幾十根斑竹。

對着撫養大了的孩子，
母親細叙舊時的辛苦。
恐懼、憂愁焚焦了慈心，
為我灑盡淚珠。
—你生下來流血，
不哭，
打你，
打你，
打你也不哭……」

椰箭上的弓月，
掛在深紫的營幕，
惡魔扮做英烈的鬥士，
用殘暴砌擴版圖。
真為假代，
愛被恨污，
開敞地獄門，
堵塞至善的明路。

拋棄了家鄉，
抵擋着眼前誘人的世福，
誓不姑息醜惡，
決向魔軍討誅。
流血，
流血有時住；
打我，
打我，
打我也不哭。

馬來亞的服裝

井 核

馬來人是套紗籠的民族，不論男女老少，均以紗籠為主要服裝。所以，在馬來亞的每一個角落裏，都看到各色各樣的紗籠，馬來亞也就成了紗籠的世界。

馬來亞是一個人種雜處的國家，除現今還過着原始生活的沙蓋族、雅貢人、矮黑種等土著民族外，尚有華、巫、印、印尼、歐洲白種人，以及混血種等，凡十數種之多。顯然的，這許多種族之間，各有其不同的文化水準，各有其不同的風俗習慣，於是，也就各有其代表性的服裝。

中國人的傳統服裝，是長袍、馬褂、瓜子帽和布鞋。可是，典型的馬來亞華僑，却是穿中山裝，戴硬頂圓帽與套革鞋。過去所有的華人資本家和紳士，都以類似裝束作為「體面」的禮服。至勞動階級所穿的，倒是單薄的中國農裝——對襟長袖上衣及唐褲。由于時代潮流的衝擊，馬來亞的華人間，姑不論是「頭家」，還是「估俚」，今天都逐漸地棄原有的中山裝與農裝，而普遍的穿起西裝來了。

如今在「馬來亞化」聲中，不少人主張華人應穿着傳統的長袍、馬褂或中山裝，以保留中國衣冠文物。然而，由于長袍馬褂與中山裝的臃腫不便和不適于當地氣候，況且又加上「時髦派頭」的誘惑，以致這種主張畢竟得不到任何顯著的反應。

談到華人婦女的服裝，清末民初時所穿的，全是中國典型的長袖高領裝和長褲。可是，四十多年來，她們的服裝演變得非常厲害，大體是由長袖高領轉為半截袖高領，其後是短袖低領，再後是無袖低領，更後即盛行旗袍，旗袍之後，又興起穿裙，同時也套紗籠和着長及膝蓋的「加買牙」（娘惹裝）。直至近年，美國的「牛仔裝」，也在馬來亞流行了。不過，當她們摩登到極峯時，另一方面却帶來了「復古」的現象，就是將過去的長袖高領或是半截袖低領，視作廿世紀末的「新奇」服裝。說起來，實在有點叫人「啼笑皆非」哩！

一般馬來男人的禮服，通常是無領而對襟的寬潤上衣和類似中國農裝的綢褲，而褲外則加套一條摺作半截的紗籠。頭上戴着回教徒的「宋閣」帽，不穿鞋。馬來婦女沒有穿褲子的習慣，不過出門時總得攜帶兩條花花綠綠的紗籠，一條用來套在下身，另一條則套在上身連頭帶肩地包裹着。雖然，她們也穿上長袖而寬敞的無領上衣，但習慣上是不能少掉紗籠的。直到今天，她們仍少接受西洋服裝的影響，比起中國婦女偏好洋化的風氣，實在相差懸殊。

紗籠實則與長袍、馬褂一樣驕腫。不過，前者能迎合暑熱國度的需要，在用途上絕非其他服裝可以比較。所以，西洋風氣雖在馬來亞盛極一時，馬來人雖亦備受西洋文化的薰陶，紗籠總像不倒翁似地屹立着



。而且，如今加上「馬來亞化」的呼聲四起，紗籠的身價更見提高了。比方馬來亞聯合邦聯盟政府的首席部長鴨都拉曼，就

是極力提倡穿着馬來服裝的一人，他本身還採用馬來人的傳統裝束作禮服呢！

馬來亞的印度人約有四五種之多，如果從服裝上區別，大可分作齊智族、孟加里族以及巴基士坦回教族等三種。

齊智族的男人，對服裝極為講究，而且特別注重潔淨。他們下身常年圍用薄質而白色的「多帝」裙，上身則穿無領的長袖或短袖印度式的半開縫恤衫。齊智族原是印度的貴族，出門從不戴帽，但各人總帶着一把黑布傘，腳上則套皮革拖鞋。至于那被視作「賤民」的坦米爾族的服裝，大抵與齊智族相似，只是坦米爾人殊不注重衣着之美化與整潔，出門時從不戴帽和帶傘，習慣上也多是不穿鞋子的。

齊智族與坦米爾族的婦女，都一律穿着緊身的短衫，衫外則用一塊約三碼長的所謂「紗里」由下身圍繞到上身。有時候，她們單靠一條「紗里」也可作為



衣褲用，而免穿緊身的短衫。不過，前者的少女輩多穿短衣配長裙，性好打扮；後者則反是。這大概是家庭貧富的關係吧！

孟加里族的男性，亦普遍穿用「多帝」作為下裙，惟上衣有領而且是長袖的。其製法與穿法一如西裝恤衫，只是衫角往往長及膝蓋而已。此外，最特殊的部份，就是用布巾包裹着頭頂上的髮髻，他們認為頭髮是污穢之物，在大庭廣眾之場合上出現時，總需以布巾將頭髮包裹起來，否則，難免被指為無禮貌。

至婦女的服裝，孟加里族與齊智族可就大有差別了。她們上身所穿的是長袖長衫角的寬敞外衣，但也無領。下身則穿着寬闊的長褲子，然而，衣袖與褲腳都喜歡緊束起來。尤其好看的，就是她們另加一條輕薄的紗巾繞在雙肩上，紗巾的尾端倒垂在左肩後，彼此迎風而行，輕紗飄拂，真是別有風趣。

巴基士坦回教族的服裝，已是印巫合璧的了。他們男性所穿的上衣與齊智人相同，惟下身套用道地的紗籠，頭上大多是戴着回教形式的高帽子，帽子頂上有的還拖着短短的「尾巴」。由于他們普遍與當地回教徒通婚的關係，該族的婦女，除非是純粹巴基士坦族的血統，才穿着有點印度形式的服裝，否則，均為馬來婦女所同化。實際上，也可說是馬來婦女太保守，始不致受巴基士坦回教習俗的薰陶。

印尼人在馬來亞的人數並不算少，但他們的服裝與馬來人大致相同。不過，印尼的一般婦女，對於紗

籠別有一番套法。她們通常均以暴露一邊小腿為美，也很少利用紗籠裹頭蓋肩。即使有吧，也只不過是一條用來點綴頭部的薄紗。這薄紗有時繞在頭上，有時圍在肩上，倒也相當雅緻。顯然地，她們的這種裝束，已被當地馬來婦女所吸收了。

僑居於馬來亞的歐洲人有好多種，但人數並不多。大多數是統治階層，西裝穿得畢挺，以示高貴。但限于當地氣候的炎熱，他們只在宴會場面才套上大衣和結領帶，打領結却是平凡不過的事。

各種族之間，最使當地人士驚訝羨慕的，就是歐籍婦女的服裝。尤其是她們那類暴露胸部的裝束，更是給予馬來亞各民族婦女以無限的誘惑。



其他諸如猶太人、混種人，都是穿西裝。不過，他們的西裝並不如歐籍人的講究。有時候，他們在家裡，也喜歡套套道地的紗籠。居留馬來亞的暹羅人，也以套紗籠佔絕大多數。然而，男性的上衣，往往是純粹的西裝恤衫；女性的上衣，則是長袖、有領而且對襟開縫的短脚衫，是所謂異于馬來人的獨特裝束。

在馬來半島上，根本無所謂服裝的種族，就是雅貢、沙蓋與矮黑等半開化的土著。他們的男男女女，都是赤裸着上身，下身只用小小的布塊或樹皮樹葉來遮掩。不過，由于時代的不停演進，他們現在已開始接受外族的服裝了。

談到服裝的色調，在各種族當中，華人的長袍馬

褂，多是深黑色與深藍色，中山裝則多是灰、黃、白等樸素的顏色。可是，當他們穿起西裝時，彼此都以雪白色為高雅大方了。華人婦女對於服裝料子的選擇，却喜歡淺紅、淺藍、淺綠等清淡和艷麗的色彩。但馬來人可就不同，他們都喜愛大紅大綠等濃郁絢爛的色調。而印度人除男性對白色特別好感外，婦女們都偏愛深褐、紫赤等幽暗沉悶的色彩。

由此看來，馬來亞的服裝，可說是形形色色，蔚為大觀。但在這許多形色當中，西裝算是最受歡迎，因為，它實際上已為各民族選作「理想」的服裝。不過，為了適應當地環境與氣候的關係，在各民族之間，紗籠也是非常流行的。

馬來人為什麼忌食豬肉呢？

·魯秀·

我們生長在這椰風蕉雨的馬來亞，對於馬來人的習俗，都不很生疏；但對於他們的宗教觀念，委實認識太少。比如：馬來人不吃豬肉這回事，大家都以為是一件不可思議的怪事。

馬來人為什麼不吃豬肉呢？因為豬從小就在污泥裏生長，性最愚蠢，並且肉內還含有許多細菌，吃的人若不小心，多易於害病。所以，馬來人便視豬肉為不可食之物了。

回教禁食的種類很多，可蘭經上說：「一切信者，應吃最好食物，不該吃死物與鮮血和豬肉。」（可蘭經二卷一七三節）註釋裏更說：「一切有爪子的吃人的野獸的肉，也不可吃。」根據這種原理，回教徒只常吃雞鴨和牛羊的肉；但是，未經宰殺，或是害病死去的，也都成了禁止的食品。

有許多人因不甚了解回教徒忌食豬肉的真相，便常常引起許多誤會，甚至把回教徒不吃豬肉和印度人拜牛教不吃牛肉的性質看成一樣，這是很大的錯誤。他們之所以不吃豬肉，是尊重先知的諭言，完全為了衛生的原故，並不如外教人想像得那樣怪。

醜小鴨語出不祥

本坡所得稅局印籍女書記戴麗莎，於今年二月一日晨，在其辦公室浮爾敦大廈樓下入口處，爲其男友莫路刺傷。此案已於日前在第三地方刑事庭提出審訊。昔時親密情侶，今竟對簿公堂，世事變幻，令人興嘆！被告莫路的辯護律師爲了証明戴麗莎曾經一度向被告表示情愫，便將原告戴麗莎給被告寫的信件和便條當堂朗誦，致使原告窘態畢露，不知如何作答。在幾封信裡，戴麗莎會把男友喻作顯形的魔鬼，而把自己比作醜小鴨。情書本來是寫給愛人看的，不需他人過目；今竟被當堂宣讀，當非始料所及。戴麗莎知有今日，應在其寫情書時，找一位律師爲其擬稿了。況情書中何事不可談，非把愛人喻作魔鬼？今不幸而言中，魔鬼變成冤家，醜小鴨口出不祥，該是追悔莫及吧！前車之鑒，後世之師，奉勸正在關上房門偷寫情書的男女青年朋友們，決不可吝惜幾角錢，快到馬路旁邊張半仙、小諸葛之處去選擇個黃道吉日，買張符咒夾在情書裡面，然後再投郵寄出，以取得個吉祥如意。

愛情不是兒戲，但也不可過份認真。郎情妾意，絲毫勉強不得。莫路先生如能達觀一點，當知此路行不通，仍然有路可走。對自己鍾愛的人，出此下策，亦未免太愚蠢了。

怪對聯好迷何解

幾個月前，在吉隆坡應朋友的約請，到一間頗具規模的飯店裡去吃午飯。在那裡正碰上一對情侶，舉行婚禮。賓客盈門，紙花亂舞，一時非常熱鬧。猛抬頭，見大門上懸着一付喜聯：上聯是：「才子會佳人」，雖嫌俗，尙能切題；下聯是「好迷迎淑女」，則使我如遇丈二金剛，完全摸不着頭腦。

「關關雎鳩，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迷」。本來是詩經裡的一篇民謠。在這裡面，「好」字是副詞，「迷」是動詞，何以挪到對聯上，「好迷」二字變成了名詞呢？是新郎的大名叫做「好迷」，還是另有解釋呢？正在我閉目沉思，百思莫解的時





不迷，只能算是單戀。故凡不願意到深山古廟裏當和尚，而有志於迎淑女者，必須既好且迷，方可締結良緣，獲致最後的勝利。

升旗山路牌受窘

「吃，在星洲；住，在怡保；玩，在檳城。」這是久居馬來亞的人，對生活享受上的親身體驗。星洲瑞記的鷄飯，珍珠巴剎的客家豆腐，都是老饕的恩物。怡保的街道清潔，市區安靜，再加上小桂林的郊區風景，使安居是鄉的人有樂不思蜀之感。檳榔嶼山清水秀，風光旖旎，素有「東方花園」之稱。升旗山是檳榔嶼的名勝之一，來檳城不登升旗山，是未到檳城也。

幾個月前，我因公去檳城，忙裏偷閒，當然未能免俗，也作升旗山之遊。升旗山拔海二千五百餘英尺，必須乘爬山電車方能到達山頂。當我坐進傾斜的車箱內，電車徐徐上升，探首窗外，但見石壁嵯峨，樹木蒼翠，飄飄然如登仙境。車抵半途，看見路旁一個佈告牌，上面寫着幾個從英文翻譯過來的大字：「此電車軌，不是公路，嚴禁止步。」這意思是說：「這個電車軌道，不是可以通行汽車的平坦公路，如果有人在這裏行走，嚴禁止步，必須一口氣跑到山頂不可」。電車軌道，當然不是公路，用不着在佈告牌上說明，任何人一看便知。如果汽車上沒有直昇飛機的裝備，也根本不可能跑到這裏來，用不着替車主擔憂的。問題是走在這裏的行人，不一定個個都能飛簷走壁，怎樣才能够不止步的一口氣跑上山頂？中途停下來休息休息吧，又怕違犯交通規則，因為這是嚴禁的；冒着生命危險，一鼓作氣的爬上去吧，又怕不小心跌下來，必然粉身碎骨。走在這裏的行人，真是左右為難，進退維谷了。

蔣保



· 彬 彬 ·

啊！孩子：今天是你們的節日，怪不得大家穿得這麼漂亮。你看，他穿着整齊的新制服，白衣白褲多好看啊！那雙白襪子，是爸爸昨天剛從洋貨店裡買回來的。光亮的頭髮，是媽媽今天早晨特地給他梳的。褲袋裡還藏着一條香噴噴的小手帕，是準備吃完了茶會用來揩嘴的。那幾位穿黑裙子的女同學，臉孔上還抹上了薄薄的粉花，笑起來變得更加可愛。

今天，公鷄叫醒了你們，小鳥兒向你們問候早安，是太陽送你們進學校來的吧？啊，這是多麼幸福的呀！

昨夜，你們做了什麼奇怪的夢？是不是夢見了老虎和小羊兒做親

家，是不是夢見狡猾的狐狸帶着近視眼鏡為百靈鳥治肚痛，是不是夢見椰子樹和換樹膠舉行越野賽跑，是不是夢見太陽公公和月亮婆婆吵架。不！不！你們大概不會夢見這些東西的，那麼，就讓我來猜上一猜吧！

小陳，大家都很快樂，你的眼睛却有點紅，我猜你在夢裡哭過，因為你昨天做錯了一件事。那時候，上課鐘敲過了，先生還沒有到來，你便在那裡吱哩呱哩的亂叫。班長跑過來勸你別講話，你就不管他三七二十一，給他一巴掌，把個好心班長打得流鼻血。後來，先生來了，你怕先生處罰，倒嚇得哇哇大哭。可是，先生並沒有像你想像

中那麼嚴厲呀！他摸摸你的頭髮，勸你別哭，吩咐你改過。這件事情，你越想越是錯誤，所以，昨夜又在夢裡重復了一次。你那傷心的眼淚，濕了你的小枕頭巾。

小吳，你是夢見你跪在媽媽的面前懺悔吧？那是前天下午，你放學回家，媽媽叫你洗菜、燒火、幫忙煮飯，你却偷偷地從後面一溜烟溜了出去，跟兩位壞蛋朋友躲在籬芭裡賭錢。直到傍晚，爸爸再把你找回來吃飯，媽媽火氣冲天，把你大打一頓。可是你呀！不叫痛，不認錯，咬緊牙根，瞪着眼睛來反抗。媽媽哪！受苦受難的媽媽，一氣氣得昏倒在地上。假如不是爸爸和鄰人們救得急，真不曉得後來會變成一個怎樣悲慘的結局。到了半夜，你聽從了鄰人的勸告，才跪到媽媽面前認錯、求恕。媽媽呀！她不打你，不罵你，反而把你抱在懷裡摟得緊緊，彷彿就怕你從此跑掉。她的手，輕輕地撫着你身上的傷痕；她在後悔，後悔不該那麼兇狠地打你。鞭子呀！打在兒子的身

上，痛哪痛在媽底心裡……。

小李，你大概又在夢裡發着囁語，嚷着：「我要去呀！」你的隣居的小朋友，在榴槤成熟了的時候，總愛到馬來人的園子裡去偷拾榴槤，你也常常鬧着要跟去。你爸爸怕你受到驚嚇，嚴厲禁止你夜間外出，你就大哭大叫。有一次，你竟偷偷地去了，但被你爸爸發覺，在半路上截了回來，把你關在房裡。你入睡了，竟在夢裡也嚷着：「我要去呀！」你使你爸爸多麼不安啊！你知道嗎？

啊！這些錯誤的事情，你們都夢見了麼？夢見了，而且在夢中痛痛快快地大哭了一場，讓眼淚把那些錯誤的事沖得乾淨。從今天起，要好好改過；不改過就對不起爸爸和老師。靜下心來，想想看吧！爸爸和老師們是怎樣愛護你們的呢？爲了給你們進學校唸書，爸媽吃盡了多少苦，半夜三更上山去割樹膠，冒風冒雨在礦場做苦工，用雙手幫人洗衣，當裁縫。這些，這些，還不是爲了你們而受苦的嗎？還

有，你們的老師，一字一句，輕聲細語的講話，還不是爲了教你們獲得一點知識，將來可以到社會上去做一個好公民。好啊！孩子，從今天起，就立志做一個更可愛的好兒子，做一個更用功的好學生，努力

求學問，認真學做人，把自己鍛鍊成一個好人才，把自己修養成一個好公民。強盛的國家，需要我們去建設；幸福的社會，需要我們去創造！

寫於一九五六·兒童節

給一個女孩子的

·子王·

人的聚散真太無常，想不到如今我們距離得如此遠。在這陌生的城市，常會想到往年往事，自然也就想到你。我悵望着白雲盡處，願雲雲能夠驮着我的祝福，掠過浩瀚的海洋，繞過險峻的山峯，穿過田園、農舍、城市，飄到你的地方。但我就心那祝福經過長途風吹雨打，早已消失殆盡了！

紀德曾經說過：「人是爲了幸福而生的。」是的，我們是爲了幸福而生，但這種幸福不應該是爲自我的。全人類有了幸福，我們自己也有；全人類沒有幸福，我們有幸福也是痛苦。因爲我作這樣想，我就勇敢的走了。

我一直相信：人所希冀獲得的東西，只要肯鏗而不舍，是可以獲得的。何況，我這裡有着健康的伙伴，在生活的大路上，是不怕跌倒沒人扶，你大可不必爲我操憂！

今後，我要寄給你的健康的感情。我也願望你鼓勵我，使我做到安慰人家超過找尋人家的安慰，瞭解人家超過期待人家的瞭解，愛護人家超過企求人家的愛護。

我們應該警惕，在時代的考驗中，不該失落一個遼闊的希望的心。我願我們再見時，都還是像以前一樣健康的孩子。



兔小姐搭火車

劍影

兔小姐忽然發了遊興，一天，兩手提了笨重的行李，到火車站去搭車，要過埠去。

一路上，因為行李很重，小姐的纖手沒有甚麼力，所以走了不遠，她就得休息一會。

猴子先生看見她的行李這麼多，拿得怪吃力的，便好心她說：

「小姐，我替你拿一半吧！」

「啊！謝謝你。」

兔小姐高興極了。

猴子先生提了那一半行李，健步如飛地向車站走

去；兔小姐追不上，她也不想追他，因為她以為到了車站，他一定會把東西放下來的。

但是，當兔小姐到了車站，找來找去，却找不到猴子先生，也找不到那些行李，她才曉得是被騙了。這給她一個很好的教訓，對於不認識的人，即使他很同情自己，而願給自己幫忙，也不好接受的。

會說話的岩洞

葉新華

遠慮是幸福之門，雖然長年在山中，

一天，獅子走

過岩洞口，牠用鼻子

子聞了一下，自言

自語地說道：「唔

！這好像是豹住的

地方。」

牠很慎重地向

裏面瞧了一會，說

道：「牠不在家，

還是進去等吧！」

牠便慢慢地爬了進

去。

過了一會兒，

豹回來了。正想進

去，忽然看見洞口



淺見是禍患之根，却沒聽過岩洞會說話。

有獅子的脚印。牠靈機一動，立刻計上心頭，對岩洞叫道：「岩洞！岩洞！」獅子聽到豹的叫聲，更一動也不動了，靜靜地伏在裏面。

豹又再大聲地叫道：「岩洞！岩洞！平時我叫你時，如果洞內沒有特別的事情，你總回答我的；現在你不回答我，洞內一定有特別的事情發生了。好，我走了。」

獅子在裏面聽到豹的話，趕忙「啊唔」一聲。豹聽了，拔腳就跑，邊跑邊說：「我長年住在這岩洞，沒有聽過岩洞會說話。」

獅子和小山羊

向日葵

有一天，飢餓的獅子攫住了一隻小山羊，正要把牠當點心吃下時，小山羊便苦苦的哀求獅子找三個朋友給他們評理，是否應該把自己吃下。獅子聽了，想了一想：在這山林裡，那個不偏袒我。這也好，既然牠要去找朋友評理，也可叫牠們知道我做事磊落，反正我這頓點心不會少。

於是獅子答應了，便和小山羊一路去找朋友。首先牠們遇到了狼，小山羊把來意說了一遍，並且請牠說一句公道話。狼望了一望獅子，見牠滿面殺氣，只好說：「大王，你是應該得到這殮點心的！」小山羊聽了很失望，便再和獅子往前走。

在矮樹林裡，牠們碰見了狐狸，小山羊又將來意誠懇的重說一次，要狐狸評理。狐狸向來知道獅子

的性格，爲了怕開罪牠，便順水推舟地說：「大王，小山羊的肉很美，你儘可嘗嘗！」小山羊聽了更加傷心，只好再和獅子去找最後的一位朋友。

牠們走着走着，走到了一片青草地，巧和鼠鹿碰頭。小山羊高興地把事情說明，求鼠鹿謹慎的作了最後評判。鼠鹿向來最有正義感，於是說：「獅子，你不應該憑着自己的勢力，欺負小山羊；小山羊是無罪的，你應該釋放牠！」獅子聽了，便很生氣的咆哮起來：「不識抬舉的傢伙，敢說我不對！好！我慢慢才給點顏色你看！」說罷，也不管甚麼是真理了，便張大血口將小山羊吞了進去。

可憐的小山羊，就在這種只講權勢的環境裡，白白的犧牲了！





再遊馬六甲記

• 劉強 •

我是一九四〇年十二月初次遊馬六甲的。那時，我的老同學柳真杰還生存着，他領着我們遊了五小時，雖然各處都參觀了，亦不過走馬看花而已。

一九五六年，華校春假，我於四月四日和我的妻倪淑儀同赴馬六甲。我們上午十時動身，下午四時半抵馬六甲市郊外。五時，我兒懷恩由馬六甲市政局工程部隊車來迎，當晚宿 *Kit Sekh Bhar* 山上。

馬六甲的形勢，後為播晉台山，前為平原與丘陵，左為起伏的山脈，右為波瀾洶湧的馬六甲海峽。近郊稻田甚多，而橡園却反居第二位。氣候似較星洲稍涼，人口約六萬餘。

青雲亭

我們的同鄉蔴坡培華中學校長趙超先生家居馬六甲，他和一位商人鄭慶謀君，帶領我們到市內名利青雲亭一

遊。入寺門即見「南海飛來」四字為幃額，旗杆一對豎在兩旁。亭中對聯頗多，可是雅的却少。殿的正中有銅製的小觀音盤坐蓮花座上，據云：此像係由中國普陀南海漂來。觀音像的左側有關帝像，華僑祀者甚衆，但問其為誰，祀之何意，無能答者。進入客堂，有甲必丹李公濟博懋勳畫像一幀，款作龍飛乙丑年，當係清初作品。李濟博即是李君常，他的甲必丹官銜係荷蘭人所給。有人說那「龍飛」兩字，是明末清初洪門會首領著名強盜的綽號，可是沒有相當證據。或謂「龍飛」兩字別有意義。明社既覆，華僑遠處海外，不肯奉清正朔，特用「龍飛」兩字以代，謂「龍已飛去」也。此當是荷人來後十餘年至三十年，蓋荷人一六四〇年入甲，而明社覆于一六四四年也。

寶山亭

寶山亭是馬六甲有名的勝蹟，因為它是明代太監三寶鄭和的廟，大家稱它三寶廟。廟依中國山麓，廟地很小，也是屬青雲亭管轄。廟的大殿中有鄭和的小小塑像，又有石碑三四個，都是清代時改建的。廟的後面有個水井，深數丈，水清見底。據云：井係三寶所鑿，但是，看它的樣子是清代所開。井水確比自來水更淨，亭中人員除售賣香燭外，常以井水饗遊客。廟外左側有個古井，四周有牆圍着，牆上有砲眼，也有門鎖住，那才真是明代所鑿的三寶井。井牆的門上有雲母石，馬六甲史社會在那裏刻英文志四段，譯成中文大略如下：

唐山人的廟後面，有個大山陡起，據馬來通史說：芒速沙 Mansur Shah 做馬六甲蘇丹時候，派了董巴拉巴里 Tun Parapai 做欽使，朝覲北京。當回來的時候，大明天子命他帶公主鳳琳璧（譯音）來做蘇丹的后，同時率領從嫁宮女五百人，都美麗無比。後來，這些宮女都化做回教徒，居在市的後山，所以此山叫中國山 Bukit-China。華人在山脚開井名羅閣井 Prigi Rajah，也叫做蘇丹井。

馬來亞最古的中國紀念品，是在這個山上發現的。這中國山和吉唐山 Bukit Gedong 及鄧普郎山 Bukit Tempurong，算是大明領土以外最大的中國墓園。據說：那墓園是十七世紀中葉，市民李甲的遺贈，後來隸青雲亭統轄。

羅閣井是馬六甲最古的井。據說：大明太監三寶公鄭和來使馬六甲的時候，曾在此逗留多日，並飲過這井的水，所以華僑叫它爲三寶井。一五五一年，阿拉屋 Alaud-din 爲柔佛蘇丹時，霹靂蘇丹與爪哇女王聯軍圍攻馬六甲，爪哇軍隊撤兵以前，曾置毒井中，以致用那水的患疫而死。據葡萄牙史家底洮 De Gouto 的記載：葡人每日約死十二至十五人，總計二百多人；土著用水致命的，不可勝計。現在，井有牆圍着，而且有砲眼與守衛所，便是荷人深恐一旦發生戰爭，該井墜入子敵人手裏。

井水目下不甚淨，只能供人參觀。也沒有入稱它做羅閣井，都叫它做三寶井。此外還有一井，因日本統治時期，擲子彈軍火其間，所以把它填平了。

巴絲芙蓉

馬六甲海濱有個葡萄牙後裔的殖民地區，叫做巴絲芙蓉 Pasir Djong，是一九三三年不列顛海峽殖民地時代建築的。該地甚爲低濕，四週椰樹環生，住宅有八十餘間，人口五百餘，房舍建築得都很簡單，地用紅磚鋪着，屋壁用木搭蓋。每條路有十幾間屋相對站着，宅門常有聖母花蒂瑪像，宅中多有個神龕。

居民多半用網捕魚爲生，也有一些畜牧大羣的羊，更有一些任現政府的書記。他們都是混種的葡人，父親是葡人，母親就不一定了，有的是華僑婦女，有的是馬來婦女，也有的是沙蓋婦女。他們的皮膚多是棕色的，不過身材頗高，眼睛也有藍的，鼻骨也有高的，很難找到完全白皮膚的。他們的名字完全是葡萄牙的，他們所用的語言是四世紀前的葡語，叫基陀 Cristao，現在的葡人，不容易和他們會話。因爲他們信奉天主教，每個孩童都會跪下念珠祈禱。一遇着宗教節期，大家都在一起謹守。他們也跳幾百年前的舞，有個二百年的聖安東尼像 Statue of St. Antony，是神靈的聖品。

這殖民地區有三個特點：一是它同別的社會完全隔絕；二是特別幽寂；三是有一種數百年前葡萄牙的氣氛，和現代葡萄牙又不相同。



影片映完了，從座位上立了起來，剛一舉步時，足尖觸到了一個紙團。大概是由於好奇心，我竟將它拾了起來，攤開一瞧，却是一個點墨不着的白信封。由於並未緘封，居然斗胆地將信箋抽了出來，筆跡雖然秀麗，可是潦草異常，想是在心緒極端不安的情況下執筆的。而可怪的是，受信人的名字固未寫上，寫信人的姓名也未簽署。回到家裡，一口氣把它讀完，不禁發生無限感慨：寫信人的一片痴情，固然可說是「作繭自縛」；不過，人究竟有血有肉，並非木石，要想用理智來壓抑情感，縱然一時奏效，但他所付出的代價——內心的苦痛和煩惱，恐怕也太大了！愛情至上，固然不對；而漠視愛情，難道可有是處？古今中外，不知有多少英雄豪傑，文人學士，由於愛情的慰藉鼓勵，而促成其蓋世的事業，不朽的著作。何況，人生並不是一個數學的公式，好像二加二等於四一樣；人生却似一曲樂調，有抑揚頓挫，有疾徐升降，構成千變萬化的旋律。朋友，你能說我對寫信人寄予

同情是不應該的麼？那麼，請你也去讀它一下：

下面便是那封無名氏的信：

似乎是上帝故意要罰我喫這一杯苦酒。

不知怎麼，我的心魂竟然如此搖蕩，好像一口古

井，誰頑皮地投下了一顆石子，而又若無其事地走開了。

在獨坐時，在睡夢中，眼前總浮現着你盈盈的笑

靨，耳邊也縈繞着你銀鈴般的笑語。我忘記了這是秋

天，也忘記了兩鬢的白髮……

秋天裡做春天的夢，可不是荒唐？

我以為你將笑我痴情，斥我輕狂……

而你信裡却說：「朋友，我不笑你痴情，也不斥

你輕狂，人非草木，孰能無情？何況，誰都有傾訴心

事的自由。在崎嶇的人生旅途上，誰能無需友情的慰

藉？誰能拒絕友情的援助？是的，我將珍惜你這一份

可貴的友情。不過，在秋天裡作春天的夢的，却是我

啊……」

見面時，你說：「你有賢慧的太太，美滿的家庭

，又何必同我開玩笑呢？我是從綺夢裡走出來的，我

將永恆伴着孤獨……」

但是，你又說：「我雖然有不少朋友，但我不喜

歡那泛泛之交；我所喜歡的是能够互相了解，可以傾

訴心事的知己……」

「可惜我們相識太遲！……」

「不過，十年八載的交情，也許輸却一年半載的

深切……」

「誰是妳所歡喜的呢？可以告訴我麼？」

「不！把心事藏在心底，才可寶貴——在人世上，那兒有真正關心你、了解你的人呀？雖然也有幾個人表示親切，提起婚事，但我都一概婉辭了。不可愛的人要來愛你；而可愛的人偏不能愛……」

「是妳太矜持，或者太軟弱了吧？既然是可愛的人，妳應該愛個痛快！愛個熱烈！」

「但是，環境不容許妳……」

「妳應該堅強一些！振作一些！人，應該改造環境，不要屈服在環境之下。」

「朋友，你太會理想了！」

「難道人不應該有理想麼？」

「譬如說：我們要結合，那麼，第一、你太太不能容許；第二、社會也不能容許。在現實之中，你要談什麼理想？」

「這也是實情。」

「一來，我不願奪人之愛，破壞你美滿的家庭；二來，我也不願受朋友的指摘，社會的譏諷。讓我們做個朋友算了。」

唉！環境，環境，難道就這麼做了環境的俘虜了麼？

（註：以下墨跡不同，想是隔了一些時日，才續寫似的。）

妳，是天之驕子，是上帝的傑作，向妳頂禮膜拜

的，自然大有人在。而小子何物，乃不自量，豈不貽人以癩蝦蟆之譏？

我是一無所有、一無所長的人，自然難邀美人的垂青。不過，我有赤心，我有熱情，可以溫暖妳冰冷的靈魂，可以驅除妳心中的寂寞。——而這，却不是那般富商大賈所能有。

而妳，却告訴我以下幾段故事：

「有一個百萬富翁，爲了喪偶，不時路到我們校裡去物色對象。不知怎麼，他竟看上了我，要想同我結識。但我一口拒絕了。我明白商人的意識，同我們距離一萬八千里。女人在他們眼裡，還不是等於玩物？當他喜歡妳時，在妳身上花個一萬八千，也在所不惜；而當他玩厭了時，却把妳棄如敝屣。退一步說，或許不致致個個如此，說不定也有多種。不過，在日常生活，他將同妳談些什麼呢？談樹膠行情嗎？談麻雀經嗎？……那可不叫人作三日嘔？……」

我說：「那妳也太傻了，連百萬富翁也不中意，此生也休想再嫁了！妳當了百萬太太，可不是將享福一輩子嗎？最少最少，也不必坐冷板凳，喫粉筆灰，在燈下改卷子改得頭昏腦脹……」

妳說：「你別把我們女子瞧得一文不值，難道女人個個願做籠中的畫眉鳥嗎？我靠自己生活，可不快活自在？何況，我們所做的又是神聖的教育工作呢？……後來，朋友們出於好意，給我介紹了一位X先生。他們竭力替X先生捧場，說他的學問多麼深博，

人格多麼高尚，又沒有妻室，恰是理想中的對象，千萬不要錯過機會……差不多世上所有的好話，他們都搬來用在X先生身上了。可是，我們談得並不十分投機，彼此好像在演戲一般，不過是為了禮貌，不得已搜索一些應酬的話語。你說，難受不難受？還有，他對妳的態度是，非常客氣，非常有禮，十足顯示出一個有教養的紳士。不過，不知怎麼，我總覺得一切不是出於自然，而是矯揉造作。你明白我，我是一個直心腸的人，你叫我怎麼去應付這種人呢？後來，大概他已看出了我的冷淡，也就知難而退了……」

我說：「妳又放走了一個機會，可惜！X先生也許不是似妳所想像的那種人。從條件上看來，不是很合適麼？」

妳說：「凡事須出於自然，不可勉強。X先生雖不致面目可憎，却是言談無味，我料想結合下去，一定不會有什麼幸福的。何況，我是喫過一次虧的人。告訴你，G正是這一類型的人，虛偽，虛偽，從頭虛偽到腳。不過，我那時年紀還輕，世故又淺，看不出殷勤後面所藏的虛偽，所以才會上G的當。當時，他是多麼熱烈地愛妳，差一點把妳吞下肚去。他又是多麼體貼入微，好像是妳肚內的回聲虫。譬如說，妳出門去，晚一些回來喫飯，那麼，他一定不肯先喫，要餓着肚子等妳回來同喫。這樣子，叫妳覺得他的愛是多麼深切，叫妳不得不死心塌地而愛他。但是，連做夢也想不到，他終於獨自走了，悄悄地走了，拋下了

愛妻和愛兒……」

當妳說到這裡，竟然眼圈一紅，禁不住嗚咽起來了。

我說：「真對不起，是我無端觸動妳的創痕，叫妳傷心。不過，往者已矣，來者可追，何必再去想他呢？」

妳說：「曾經滄海難為水，從此以後，再也不想嫁人了。不過，說老實話，在閒暇時，確實感到空虛和寂寞。這我從來不肯向人吐露，今天才第一次告訴妳。有一位中學時代的同學，幾年前喪了偶，也常常來看我，約我看戲、喫飯，我都婉辭謝絕了。你明白，像我所處的地位，是很容易給人說閒話的。倘使沒有意思，又何必自尋煩惱呢？你說，是不是？」

我說：「那當然。不過，我不曉得妳那位老同學的人品如何？配得上還是配不上妳？」

妳說：「我算什麼呢？說得上什麼配不配！那位同學倒不錯，也長得一表人才，生活也相當嚴肅。」

我說：「那不是很合適麼？為什麼要再三放走好姻緣？」

不料妳却神祕地笑了起來，說：「人生並不是這麼簡單的呀！他雖然老實可取，但缺乏一種幽默感。做朋友可以，做夫妻似乎乏趣。」

我說：「妳這個人眼睛長在頭上，那兒找到理想的人呢？還是說一說妳的條件吧，求上帝為妳特造一個！」

妳說：「我這個人算得什麼呢？那裡敢這樣苛求？其實，我並未苛求：我不貪圖有錢，也不貪圖年輕。不過，我覺得那個人不要帶些俗氣才好，風度應該文雅，談吐應該幽默，日常相處，使你感到精神愉快，人生有趣便好了。」

我說：「愛情是可遇而不可求的，是不是？我想問妳一句：我常常來打擾妳，妳會不會覺得討厭？」

妳說：「朋友來看我，原是一番好意，那裡可以用討厭這種字眼？假如你認為方便，你儘管來好了，在我是無不歡迎的。不過，聽說你出門都要請假，那不是太麻煩嗎？哈哈……」

我說：「妳不是說不歡喜泛泛之交嗎？為什麼又只許我做個普通的朋友？」

妳說：「事實擺在眼前，不做普通朋友，又要怎樣？在我，無拘無束，毫無妨碍；在你，人家却不許你自由了。我近來聽到風聲，說你太太起了誤會，不許你來是不是？」

我說：「確有其事；不過，我已向她解釋，向她保證……」

妳說：「你怎樣解釋？怎樣保證呢？」

我說：「第一，妳是眼睛長在頭上的人，怎麼看得起一個窮措大？第二，我們已是兒女成羣的人，難道會鬧離婚不成？第三，我們的感情，二十餘年如一日，從來不會動搖過。我說：太太，妳儘管放心好了，我不會做對不起妳的事。」

他和她

· 子健 ·

他是一個大腹便便的富翁，她是一位窈窕多姿的少女。在非常偶然的情況下，他和她相遇了。

不久，他倆混得很熟，打得火一般的熱。他愛上了她的肉體，她也貪圖他的富有，他倆終於結合了。

日子不停的溜走，漸漸地，他玩膩了，便又勾搭別個女子。一次二次欺瞞了她，最後終於被她知道，她便要向他拚命。他懼怕，便哄她說：「以後，不再和別個女子勾搭。」

但在一個月後，他還是狠心的拋棄了她。她等待他回到她的身邊，便日日夜夜喊他的名字，但一直沒有回聲。她這時知道受騙了，神經受了重大的刺激，瘋了！

妳說：「你太太相信你嗎？」

我說：「她似乎並不相信，也不放心。」

「那又為什麼呢？」

她說：「據我看來，你愛她不用談，她愛你也是真的。」

我反問她說：「何以見得？」

她說：「你如果不愛她，為什麼要常常去找她？」

爲什麼要常常請她喫飯，約她看戲？她如果不愛你，爲什麼喜歡同你談心，談了半天都不厭？爲什麼她喜歡單獨同你出門？嘿！我也是女人，難道不曉得女人的心理？……」

我說：「那不過是普通的友情，而不是什麼愛情呀！」

她說：「男女之間，除了愛，罕有純潔的友情。假如有一個男人常常來看我，請我喫飯，約我看戲，你願意嗎？」

我說：「我當然不願意。」

她說：「那還好，還證明你對我有愛。男人一定是不喜歡妻子喫醋的。但是，你要明白，喫醋正是愛的表現呀！一個妻子如果不喫丈夫的醋，那可有點不妙了！」

她說：「既然如此，那你以後不要來好了。你不來，天下也就太平了，是不是？」

我說：「女人心胸狹隘，其實做朋友又有何妨？人生在世，難道可以沒有朋友嗎？」

她說：「這也難怪，我也是女人，我明白女人的心理。你們是幸福的一對，出入相隨，形影不離，叫人羨煞！誰叫我命運不好，遇人不淑？」

誰料到妳眼圈一紅，又傷心地啜泣了呢？我說：「難道我們的友情，就不能再進一步了嗎？難道我們不能改造環境，而爲禮教所征服嗎？」

她說：「不！不能！這是現實，是不容改變的現

實。我承認是一個弱者，今生就此完了。做一個普通朋友，人家都不容許，還談得上其他嗎？我是一個薄倖的人，我那有福氣配上一位詩人呢？唉！算了罷！……我的心情年來已像一湖死水，不料此番倒給你投下石子，激起痛苦的波紋……」

我說：「老實說，我平生也遇見過幾個女人，但沒有一個能激起此番像對妳一樣的熱情。妳應該能够了解我，假如我失了妳，那是多麼的痛苦！多麼的悲哀！」

她說：「你應該用理智克服感情，讓時間把痛苦沖淡了吧！在這個大時代，有多少工作等待我們去做。你，不知有多少讀者，正待你寫出更有力更偉大的作品，還是把兒女私情拋在一邊吧！朋友，前途珍重……」

妳，難道是離開了馬來亞？要不，爲什麼我找不到妳的踪影？爲什麼不給我留下一個消息？唉！爲什麼要我認識妳？爲什麼上帝要罰我喫這一杯苦酒？

我怎麼忘得了妳呢？時間怎麼會把痛苦沖得淡呢？唉！這封信又怎麼會達到妳的手上呢？……

五六·六·二

本刊的好處請告訴朋友
本刊的壞處請告訴編者

「你這一手買賣很危險吧？丁哥！」

「運氣好，多抽幾筒，萬一失手，大不了坐監牢，剪綰問不了死罪。」臭丁抽足了兩筒煙，精神非常興奮，便口沫橫飛地對董仲復大吹在大世界和大華戲院做「買賣」時的經過，一會兒神出鬼沒，一會兒緊張萬分，董仲復也跟着表示不勝敬佩之至。正當臭丁說得最得意之時，他一面裝成萬分虔誠在聽講，一面却很自然地打煙泡，而且大模大樣地抽一筒。臭丁在得意忘形之餘，似乎也忘記董仲復所抽的是他的上等雲土。不過老董却也十分

渣

滓

(續)

白蒂

識相，立刻代臭丁裝上一筒，給這一位扒手仁兄享受享受。正所謂人窮志短，老董已經完全忘記自己是一個「知書識禮」的「斯文人」。臭丁未曾給人家這般奉迎過，所以也覺得飄飄然。於是，兩人在過足煙癮之後，又讓臭丁做東到「賭間口」吃一碗清甜的蓮子羹，老董才搖搖擺擺地晃回家去。

(三)

另一個傍晚，黝暗的煙窟裡仍然是擠滿了仙風道骨的道友們在吞雲吐霧，有煙屎七、臭丁、董仲復，……最後的一張比較精緻的煙

榻，照樣是煙窟主人大頭金錐自己「把家」，或是作為招待客人之用。平時，在這個煙窟中，道友們有說有笑，自得其樂；今個兒却死氣沉沉，一縷縷青煙化成迷迷濛濛的一團愁雲，籠罩在每一個道友的臉上，原因是由福祿酒家的大師傅豬頭球和大頭金錐拌嘴而起的。

事情的經過是這樣的：豬頭球平日來光顧總是現錢交易的時候多，餘欠的時候少，偶而手頭不便，過不了三兩天總會順手帶一隻雞或一付豬肚子來抵數，所以說的上是個好顧客。今晚正當他手頭不便，滿以為金錐必定可以通融他幾包煙，想不到金錐不但堅持現錢交易，而且宣佈每包起價六十巴仙。金錐的理由，是一批「貨」前幾天在西班牙讓失手，這兩天風聲緊，煙土的來路缺乏，所以要起價。豬頭球不在乎價錢多少，只怪大頭金錐不夠朋友，不講情面，在他臨危臨難的時候不肯通融，因而一陣叫罵之後，也就氣沖沖地走了。可是，所有的道友們都有「兔死狐悲」之感

，起價固然要增加負擔，不能「通融」才真正要老命。尤其是「董參謀」簡直是「憂心如焚」，像他這麼一位肩不能挑，手不能提，擦皮鞋拉不下臉，又不像吳丁是個「專門技術人才」，以眼高手快經營沒本錢的買賣，不能通融對他的打擊最大，所以，他不能不靜靠在煙榻上想想「計策」。他很沉默，煙屎七他們沒有多話好說，煙窟裡自然是呈現着一片死寂，即連煙花阿扯也不再拉着沙啞的嗓門唱那「哭五更」了。

正當煙窟裡像死般靜寂的時候，一個也是仙風道骨癯君子模樣的中年人，掀起門簾跨進煙窟裡來，站在門邊，用他那一對鷓兒眼，向一字兒排列着的煙榻上巡視搜索。此人光臨，立刻激起一陣緊張而恐怖的氣氛，煙屎七、吳丁、董仲復一千人等，都不約而同地放下煙槍爬起來，胆戰心驚地站在煙榻前面面相覷，他們滿以為此人帶了大批警探前來掃蕩煙窟，搜捕道友。不料此人巡視一剎那之後，却非常和

氣地說一聲：「沒有事！」邁開七字步，像欽差大臣閱兵似的，在一字兒排列着的道友們面前慢條斯理地走了進去。扒手吳丁率先問聲：

「彪爺您好！」

煙屎七也必恭必敬地喊一聲：

「數目太大我担當不起！」大頭金錐搖一搖頭。

「烏彪爺！」

「數目大小人家不肯賣情面！」阿彪立刻回答他。

董仲復却別出心裁地尊他一聲：

「偵緝隊長！」

此時還在最後一張煙榻上的大頭金錐，才發覺原來是關上的親了

「所以，新來的一批，你就得更小心啦！」

烏彪大駕光臨。煙花阿扯嬌聲嬌氣地說一聲：

「我就是想用這批新貨彌補補上一批的損失。」

「彪哥，甚麼風把您吹來的呀！」立刻起身讓位給他。親

「小魚不去，大魚不來，大哥！」阿彪提醒一句。

丁烏彪順勢向她胸前抓一抓，答應：「爲了你呀！小妖精！」就在阿扯裝腔作勢的罵聲中，側在大頭金錐對面躺下來，煙窟裡的緊張空氣才完全鬆弛下來。

「我怕得不償失！」

他們一面抽煙，一面交頭接耳地談些機密大事。阿彪態度很嚴肅，大頭金錐聽得很緊張，一會兒嘆

「風聲這麼緊，你自己看着辦吧！」阿彪的語氣近乎威脅。

一聲：「他媽的倒霉！」一會兒問

「數目不能少一點麼？」

聲：「會不會這麼了事？」一會兒又重重地敲一下自己的腦袋瓜子叫

「我大頭金錐也不是斤斤計較的人，只是這些日子手頭太緊，才

得和你商量商量嘛！」

「只是區區三千塊錢，我還得上上下下去打點，你還嫌太多，真是！」

大頭金錐沉默不言，靠在他大腿上裝煙的阿扯插嘴道：「只要這批貨保平安，不再失手，該用的錢就得用，大哥！」順手把煙槍遞給金錐，一面又向烏彪拋了一個媚眼，才繼續說道：「況且彪哥是自己人，當然會安排得妥妥貼貼，不用你事前提心吊胆，失手之後才唉聲嘆氣。」

「我烏彪如果不是講義氣，也就犯不着替你擔心。」

大頭金錐抽了一筒煙，才說聲：「好吧，就照你的意思辦！」

「明晚聽消息！」

「一言爲定！」

「接貨的時間和地點……」

「明晚告訴你！」

他們的交易於焉宣告成功。

阿扯一面裝煙，一面得意地哼着「益壽留傘」。

阿彪抽一筒煙之後，他們又再

轉入一個新話題。

「最近有甚麼消息呀？」金錐先問道。

「風聲很緊。」

「不會有甚麼行動吧？」

「這難說得很，聽說當局決心澈底肅清煙窟，將道友送上棋樟山去。」

董仲復身根較靈，風聞這一驚人消息，嚷一聲：「是真的嗎？」立刻一骨碌跳起來，氣急敗壞走過來聽下文。

「怎麼不是真的呢？」阿彪回答道。

「總該有個來路吧？」金錐接着問。

「聽說是一個甚麼聯合國國際禁煙專員東來視察，這邊當然得表現表現嘛！」

「聯合國是那一個？」阿扯不甚了了。

「當然不是英國囉！」金錐也不甚了了。

「聯合國大概是聯合之國吧！」董仲復也是不甚了了。

「聯合國就是聯合國，反正是

聯合國派大員來，所以，我們這邊就得做給他看看！」阿彪斬釘截鐵地回答他們。

「這成何世界？當今講民主，連抽一筒煙都沒有自由，簡直是桎梏再世也！」董仲復氣憤地掉他的書袋。

阿扯雖然不懂甚麼桎梏再世與民主自由，但却深知董仲復最怕給「皇家」的人「牽」進去，因爲他自以爲是有身份地位的「文士」，最怕「斯文」受侮辱，於是，她存心諷刺他道：「董參謀急甚麼呢？反正棋樟山有的是不用錢的咖啡羅知！」

「咖啡羅知事小，沒有這一口煙簡直要我的命！」

「讓你戒了這一口，從新做人還不好嗎？」大頭金錐一本正經地說道。

「我董某早就看穿了，富貴於我若浮雲也，這一輩子就是斷不得這一口煙！」

「那麼，你想該怎麼辦呢！」

「當今民主時代，『山人』自有辦法。」

「逃？」阿彪先問。

「大丈夫絕不逃！」他拍拍胸

膛說。

「死賴？」阿扯再問。

「你婦道人家懂得甚麼！」

「拒捕？」阿彪又問。

「犯不着以身試法。」

「到底你有甚麼妙計，我倒想

聽聽。」金錐有幾分耐不住他這麼

賣關子。

董仲復從煙盤旁邊端一杯「小

種」茶先潤一潤喉，順手又拿一支

「三個五」點上火，猛吸兩口之後

，才搖頭擺腦地說道：「我們可以

發動全新加坡的煙民請命！」

「請甚麼命？」金錐他們三個

人都同感驚訝。

「向當局請求准許我們抽這一

口煙！」

「你的想法倒很別緻！」阿彪

有點大惑不解。

「嘻！嘻！」阿扯只覺得他說

得很好玩。

「我董某當年是個軍師吳用，計智多多，不用便罷，如果依計行事，包你馬到成功。」董仲復得意忘形地吹。

「請命？怎麼請法。你且說說

看！」金錐以營業有關，漸漸認真

起來。

董仲復先嚥一口水，才故作神

秘地說道：「我神機妙算，這一着

棋十拿九穩，不過……不過……」

他打了一個哈欠接不下去。

「快說，別賣關子啦！」阿彪

有點着急。

「不過我現在不瞞諸位，煙癮

上來啦，最好先讓我煞一煞！」

阿扯罵聲：「他媽的！」

「說得有理，老子白送上等雲

土三包！」金錐許下諾言。

「大哥，先讓我抽兩筒吧！」

「別做夢！」

「多隆多隆啦！」

「不給！不先說就滾蛋！」

「好啦，我這一筒讓你過過癮

吧！」阿彪讓位子給他，董仲復就

像餓鬼似的，一口氣抽完了那一筒

煙，才精神奕奕地開講道：「當今天下各國一律禁煙，尤其我們中國最厲害，初犯限期戒絕，再犯就得槍斃，沒有第二句話說。」

「這一層我們都知道。」

「不過，這個地方最講民主，

只要你有理由，當局就得考慮考慮了！」

「你有甚麼好理由？」

「須知染此惡嗜好者，皆因染

病所致也！因為鴉片是舉世公認的

良藥，治心氣痛最爲見功，長久服

用，以致成癮；如果要立刻戒絕，

不但不能辦到，必然會讓舊病復

發，致有性命之危。所以，應請當

局體恤民艱，網開一面。」

「這項理由很對，還有呢？」

董仲復閉目靜思

片刻，才繼續唸道：

「其次，勞心者沒有

這口煙就沒有精神，

勞力者沒有這口煙就

沒有氣力，影響社會

至深甚鉅。」

（未完）



夜財前後

杜况

第一幕

人物：尤利——一位失了業的中年人。

亞玉——尤利的髮妻。

小紅——尤利之女。

張貴——放高利貸者。

南田——尤利之友。

三嬸——房東太太。

地點：馬來亞某埠。

時間：一九五三年十二月中旬。

佈景：在一間牆宇破舊，佈置簡陋的客廳中。左邊有一道門通外面，門是開着的。右邊另有一門通內室及廚房，屏以布簾。正面的壁上掛着一幅大伯公像，像下有個架子，放着一些香燭之類。廳中有個四方桌，桌上放着些茶具；

桌旁排着四張椅子。右邊的壁上掛着一個日曆牌，一個書包及一頂帽子。

開幕時：

亞玉年三十左右，着樸素唐裝，雙手拿着三隻香在拜神；拜後把香插在香爐上，然後走到桌旁，拿起桌布抹桌，又走到右邊的門後，拿起掃帚掃地。小紅穿了一件破舊的校服由右門上，拿起了掛着的書包。

小紅：媽！爸爸呢？

亞玉：（邊掃邊說）妳爸還沒起床哩！

小紅：（埋怨地）

（埋怨地）唉呀！怎麼還沒

有起床呢？我要上學去了，老師說過今天一定要繳學費

呢！

亞玉：（停止掃地，抬起頭來）唉！妳爸爸三個多月沒做工，那來的錢呢！

小紅：（焦急地）媽，我已經兩個月沒有繳學費了。全班的同學都已繳清了，只差我一人還沒繳，多難為情呀！媽，我不上學去了。（說到這裡就嗚嗚地哭起來）

亞玉：（走近她的身邊，撫摸着她的秀髮，安慰道）唉！傻孩子，先去上學吧，只要妳爸找到工做，就可以慢慢還清學費的。

（小紅不說話，只點點頭，拿起手帕抹乾眼淚，由左門下。亞玉繼續掃地。尤利這

劇

戲

戲

劇

時由右門上，頭髮蓬鬆，伸了個懶腰，打個呵欠，用右手擦着惺忪的眼）

尤利：小紅剛才爲什麼哭啦？

亞玉：（已把地掃完，把掃帚放回門後，回身說）還不是爲了學費，我想你還是出去借點給她吧！爲了沒錢繳學費，真要把我吵死了。

尤利：（由衣袋裡捻起一支香煙，燃着火，深深地吸了一口）

唉！在這個年頭向誰去借呢？多數的人都像我們一樣，有了早餐就顧不了晚餐。我早就想叫她停學了，也可以省一點開銷，妳老是反對？

亞玉：唉！我們只有這麼一個女兒，總得給她唸點書。

尤利：哼！唸書，唸書，等下債主找上門來，怎樣辦呢？唉！只怪我命不好，失業三個月了，每天東奔西走，到處碰壁。從今天起，我再也不出

去找職業了，呆在家裡，還省兩雙鞋子哪！（又深深地吸了一口烟）

亞玉：（很悲哀地）唉！你又何必這樣的消極呢？新年就要到了，你總得再出去想想辦法呀！午餐的米又沒有了，還要交房錢呢！

尤利：（又吸了一口煙，在廳中踱着）那裡還有辦法想？唉！只好等着餓死了。

（在他們談話之間，房東太太三嬸由左門上，是個五十大三歲左右的老婦人；頭上打了個髻，穿一件藍色的中國裝，走起路來搖搖擺擺，十足是個三姑六婆型的女人。）

三嬸：啊喲！亞利哥，亞利嫂，怎麼一大早就愁眉苦臉的，有什麼不如意的事嗎？

尤利：（苦笑）哦！三嬸妳早，請坐，請坐。

亞玉：（端了一杯茶）請用茶。

三嬸：唉喲！爲什麼這麼客氣？（接了茶杯，坐下）唉！亞利哥，我今天是特地來收房租的，你們的房錢已有三個月沒交，總共是一百二十元。

尤利：（苦笑）三嬸！不瞞妳說，我失業已有三個月，手頭實在太緊了，還是請妳再通融通融吧！

三嬸：唉！亞利哥，你的手頭緊，誰的手頭又鬆呀！

亞玉：三嬸！房錢是不會少妳的，只要尤利有了工作，一定先還妳的。

三嬸：照妳這麼說，如果妳的丈夫一輩子找不到工作，我的房錢就一輩子不用還了嗎？告訴妳，今天如果不把房錢交來，我就到警察局出張「三萬」，把你們趕出去了。

尤利：（同時）怎麼？妳要我們搬家？

亞玉：（同時）怎麼？妳要我們搬家？

戲

劇

三嬸：老實說，我已經把這間房子

轉租給別人了，一個禮拜之內，他們就要搬來，請你們早點準備吧！

（說了就站起來往門外走，尤利忙拉住了她）

尤利：三嬸，請慢點走，限定的時間這麼短促，叫我們搬到那兒去呢？

三嬸：那我可管不着！

亞玉：請妳再等些時候，我就叫亞利出去借來還妳。

三嬸：好吧！我就再等半個鐘頭。

（回到椅子坐下）

亞玉：（對尤利）你還是到南田那邊去一趟吧！

尤利：（沉思了一會）好吧！

（邊說邊從左門下）

亞玉：（到桌旁坐下）真對不起，害妳多跑了許多趟。

三嬸：（埋怨地）那算我倒霉！

（這時張貴由左門進）

張貴：亞利嫂，今天該還我的錢了

吧？

亞玉：張貴叔，我昨天不是跟你說了，下個禮拜才還嗎？

張貴：下個禮拜？誰應承妳下個禮拜啦！

亞玉：唉！張貴叔，實在拿不出錢來，請你多隆多隆再寬延幾天。

張貴：不行，我正等錢急用。告訴妳，今天再沒錢，就給點厲害你們看！

（尤利和南田喜氣洋洋的從左門進）

張貴：喂！亞利，今天你可跑不了啦！

三嬸：我要叫你們滾蛋！

尤利：哈哈！看樣子，你們要剝我的皮，是嗎？

張貴：如果沒錢，我們就搬東西。

尤利：哈哈，你要什麼儘管拿吧，反正我也不要了。

亞玉：（對尤利）你瘋了嗎？東西都被搬走，我們用什麼呢？

尤利：不！我不瘋，我們發財了！

亞玉：真的嗎？

南田：真的，尤利中了福利部的首獎彩票。（翻開手中的報紙給亞玉看）

亞玉：啊！（向大伯公拜一拜）真是謝天謝地。

（張貴、三嬸聽見尤利真的發了財，態度完全改變了）

張貴：（笑嘻嘻的）尤利兄，真是恭喜！恭喜！我的那些錢，其實還不還也不要緊的，剛才只不過是跟你開玩笑，請你不要見怪。

三嬸：是呀！剛才實在太冒昧了，得罪了你。

尤利：咳！那算得了什麼？我尤某人什麼時候欠人家的錢不還的。你們的錢，等我拿到彩票錢後，一定加倍奉還。

三嬸：（同時）真是謝謝，謝謝！

——幕徐下——

第十七章 東阿立投匪

東阿立終於和花蒂瑪告別了，其內心的苦痛是無可言狀的。他本想和花蒂瑪在一起，並將她從馬摩沙的魔手中拯救出來，但那是萬萬不能的。現在，他已深刻認識了花蒂瑪的一番苦心，於是下了最大而堅強的決心，立刻向森林內鑽進。

東阿立行重行行，大約已走了幾英里，經過了一株高大而古老的樹，聽到有人在吹口哨，好似那聲音從樹梢上發出。他很自然的伸頭探望，果然有一個人高踞在樹頂，而且認出那是沙古爾部下的人。

那人也就立刻同猴子一般由樹頂躍下。只見他身材瘦長，但很健實；同時，就他那副尊容言，顯然是個狡猾之徒。他首先對東阿立說：「我奉我的主人的命令在這裡等候你，我的主人深信你必然會來尋找他的！」



「你主人在那裡？請引領我去會他。」東阿立也道出來意。

「那麼，就請隨我來吧！」那人在前引路，東阿立也就跟住他。大約行了兩里路，那人對東阿立說：「你必須將馬匹留在此地，因為我主人的這一座堡壘，是在一個峻峭的山腰，騎馬是不成的。」他頓了一頓，又說：「我們到處都設着埋伏，派有重兵把守，蘇丹雖有千軍萬馬，也打不進去。」說後，那人的步伐加緊起來。東阿立雖也加緊步伐，但總趕不上。加之曲徑狹隘，有時是一條陡斜的山坡，東阿立實在不慣在這種山路上行動。而且這一條路，不但崎嶇難行，有些地方還十分危險，一不小心就可能跌落在深谷中，招致粉身碎骨的悲慘下場。

東阿立會發現那領路的人，常常發出一種怪聲，而且接着也有同樣怪聲在回答着。這顯然是匪徒們的一種暗號。在他詢問那人之後，才証實這是一種如通

行証殺作用的暗語。可惜他常常趕不上那人，他們兩者間時時保持着一段距離，所以，他不能詳細和那人深談一切，而且即使能以接近對談，那人也不會將沙古爾的秘密告訴他的。他也就一言不發，很沉悶的跟着那人走動。

又走了約兩英里路，更加難行起來，東阿立幾乎要停步不進了。可是，那人指着山腰處一座洞穴說：「目的地已達，請小心攀登上去吧！」東阿立仔細一看，果然是個入口處，上下前後都是密密的叢草和枝葉，若不細看，就完全不會發現那是洞穴的入口處。假使不熟路徑，簡直就無由問津了。

東阿立隨着那人進入洞穴，走不幾步，洞中就黑暗到難以行動，祇好慢慢地摸索而進。走了很久，黑暗的路好似永遠走不完，他幾乎又懊悔起來，他想：「早知這樣艱險，我倒不如另尋生路了。」他又想到：「假如蘇丹的軍隊發現這一秘密所在，雖然無法進剿，若是祇派重兵加以包圍，斷絕出路，這裡的人豈不活活餓死？」他正在這般幻想着，忽然前面發出光亮，幾乎使他一時睜不開眼來。

東阿立跟着進入一間如廣廳般的屋子，裡面點燃着很多燈火。沙古爾首先向東阿立招呼，並表示歡迎。這時，東阿立既筋疲力竭，而又腹中飢餓，但發現廳中已經設着豐盛的酒饌，好似特爲他而設的。沙古爾請他立即入席飲食，因爲知道他已十分飢渴了。東阿立也就毫不客氣的坐下，大喫大喝了一頓。同時，

他也用銳利的目光向四週察看了一下，發現洞穴裡貯藏的食物很多，軍火似乎也充足。

飲食既畢，沙古爾邀他去各方參觀一下。他們循着廳後的山坡，一步步向上攀登。抵達山頂之後，東阿立發現四週都是深密的樹林，他們可以從林隙處俯觀到下方馬六甲的全城景色。但是，在山下的人們，無論如何不會發現這一「別有天地」的所在。總之，山下的一切動作，在山上的人可以一目了然；而山頂上的行動，是完全看不到的。所以，沙古爾很傲慢自得的對東阿立說：「祇要我們有充足的糧食和軍火，我們可以在這裡死守一年以上，而無懼敵人的包圍。加之，我們有很多人滲透在蘇丹軍隊中，他們的行動，我們可以事先發現，而有所準備。所以，我們在此地是絕對安全的。我的部下，都是些不滿蘇丹暴戾行爲的人，我們聚集在這裡等候時機，終有恢復正常生活的一日！」東阿立聽了，很受感動的說：

「沙古爾，你這般信任我，使我感到十分光榮與安慰，我希望你不會錯誤的信任了我。」

「不！在我和你相見之後，我就認爲你是一個不平凡的人。」

「我很感謝你的垂青，同時以獲得你的友誼爲榮。沙古爾，我真不知將何以報答你！」

沙古爾接着說：「我們誠心歡迎你，假使你同意的話，我將以副司令的職位給予你！」

東阿立表示願意接受，所有的人都歡呼起來。

誤

會

今夜，我又失眠了。窗外一鈎殘月淒涼地照在窗簾上，遠處傳來一陣陣鐘聲，驀地喚起了我的回憶，那次與馨爭吵的一幕又陳現在眼前。

三個月前的一個早晨，當我踏進教室的時候，一位同學便告訴我：馨在說我的壞話。當我聽完之後，內心有說不出的憤怒。後來放學回家，我便正眼也不瞧她一下。她百般的問我爲了什麼，但，我還是一百個不睬。終於，她問得我發火，我便指着她大罵道：

「你還是問問你自己，爲什麼要在別人面前說我的壞話？你說！你說！」說着我又打了她一巴掌。

她摸着被打的面頰，呆了一陣，然後向房裏跑去。

• 小玲 •

自此以後，她雖然不時問我爲什麼無緣無故的罵她打她，可是，我還是不睬她。過了一段時日，那位說她講我壞話的同學，也知道了我們相罵的事，特地跑來向我解釋。她說：她告訴我那些話是假的，是想試試我的脾氣好不好，想不到我卻因此而誤會了。這真是錯怪了馨，叫我如何去和她解釋呢？她已經回到那遙遠的地方去了，臨走前只留下這短短的幾行字：「玲！我走了，因爲我不願再這樣的和你相處下去。回想在這幾年來，我們相處的日子不是很好嗎？爲何一下子就變得這樣不可收拾呢？這個原因，我想你一定比我更明白吧？」

我也曾屢次的想寫信去向她道歉，可是，一直擱了下來。今天我卻意外的收到了她的來信，信上說她能原諒我的過錯，並希望我們能够恢復已往的感情。同時，她還勸告我做事要謹慎，不要再得罪了朋友。我看了真是高興，但却感到無限的慚愧！

唉！我真是太缺乏涵養了。

這次不幸的誤會，幾乎斷送了我的和馨的感情。從今以後，我一定要加倍提高警惕，別讓誤會誤了一生。



饑餓的呼聲

• 梁成 •

三天來一粒米都沒食呵，

肚子餓得咕咕叫呵；

緊緊褲帶喝杯水呵，

熬不住時再打個盹呵！

小食攤的食物香噴噴呵，

食客吞嚥像虎狼呵；

袋子裏一個仙兒也沒有呵，

口水和淚只好向肚裡流呵！



鬼的故事

• 蘇同和 •

鬼，這個離奇的名詞，在小孩子的心目中，真是可怕之至；一些較為迷信的大人講起來，也未免有「談虎色變」之概！

人，是最奇怪的動物，對於那可怕的事情，却偏偏要聽，要講。所以，小時候愛聽鬼的故事，就是我的怪嗜；而愛談鬼的故事，也像是祖父的怪嗜。不過，每逢祖父談鬼的故事時，家裡的人總是不允許我聽，但我又非常愛聽。當他們姑妄言之，我就躺在母親的懷裡裝睡，一聽到可怕處，就把眼睛緊閉，頭一直往母親懷裡鑽。

記得七歲那年，祖父死了，我傷心的痛哭了一整天；之後，就昏昏迷迷的睡了去。夢中，我見到祖父滿身都是血，他對我說：他已經是一個平時我最怕的鬼了，叫我別靠近他。但出現在那眼前的，還是像往昔最疼愛我的祖父。所以，我不管他是人抑是鬼，仍不顧一切的撲到他的懷裡。他也還是像以前那麼撫摸着我的頭，泣不成聲。

又一次，夢裡的祖父告訴我：因為他沒有咖啡鏹給鬼役，會被他們打得遍體鱗傷，並把他的右手砍了去。當我醒來時，見到母親坐在床頭，用手中替我擦乾淚。我將夢裡的事告訴了她，她就大大的為祖父超渡了一次，並燒了很多金銀紙給他老人家。

半年後的某天晚上，我又夢見了祖父。他對我說：他仍舊是一個鬼，但現在是個有地位的鬼了。這是他得到了母親給他的金銀，閻羅王見他富有，就給了他一個官位。

呵！我明白了，我全明白了，原來鬼也是愛金錢的呀！

「夢幻」，實在是最愚蠢、談諧不過的噱語。

「海市蜃樓」的壯觀，彩虹的艷麗，並不值得我們去稱頌、依戀。因為，它畢竟只是暫時的虛幻罷了。

一個人當他失卻了人們的敬仰時，便不惜獻媚奉迎，投機取巧，企圖贏回了那一點點陳腐的「利息」，這和一個臨陣脫逃的士兵一樣的可恥。

生命永遠是一座開不盡的礦源，假如你努力去掘鑿，隨時隨地可鑿出珍貴的鑽石。

在污穢、黑暗、窮陋的環境中，往往產生出無數英俊、奇才，正如在污濁的泥濘中，往往會開放出那不可思議的美麗的蓮花來一樣。

• 黃愛民 •

碎 語

這是罪過嗎？

清農

想不起是那一天的早晨，我們剛用過早飯，月美忽然出現在我的眼前。她開門見山便說：

「英姊，我決定結婚了！」

「結婚了？」

「是的！」

「和誰結婚？……」

「就是去年告訴你的那位。」

「什麼時候呢？」

「這個禮拜。」她同時從紙袋中拿出一包禮餅來，說：

「英姊，請你收下這包東西，不要忘記，這個禮拜必定要來呵！」

說完，她便匆匆忙忙地跳進一輛黑灰色的私家車去了。

我癡望着車的背影消逝，想起了她去年告訴我的故事：

那是一個月亮正圓的晚上，我去到月美家裡，想邀她去看戲；但是，她卻謝絕了。她說：

「看戲有甚麼意思，倒不如讓我來講個故事，我知道你是頂喜歡聽故事的，是不？」

「也好。」

以下便是月美所講的故事：

我有一個女朋友，愛上了一位印籍青年。但是，她的家庭却表反對。她並不因此而冷淡下來，相反的，她更鼓起勇氣，和那位印籍青年來往得更加密切。後來，所有的朋友們都知道了，他們都輕視她，遠離她，甚至向她大說風涼話。然而，她並不計較這些，只默默地承受着一切的痛苦、譏笑。

有一天，她終於對媽央求說：

「媽，答應我的婚事吧！」

「這是妳的自由，我絕對不加干涉。不過，我警告妳，結婚後不准認我做媽；若有人問妳，妳就說媽早已去世了。」

她沒有顧計她媽的話，最後脫離了家庭，和她的情侶結合了。

「她叫什麼名字呢？」我問。

「她嗎？你猜猜看，她就住在這個地方的。」

「我猜不着。」

「遠在天邊，近在眼前。」

「是你！」

「你想不到吧？」

「那當然！」

「結婚那天，我一定前來喝喜酒。」

現在她真的結婚了，果真她也沒有忘記我。

到了星期天，我很早就去到梅的家裡，想邀她一同去參加月美的婚禮。

「梅！月美今天結婚，你去不去參加？」

「想是想去，可是父母不答應我去。」

「爲什麼？」

「因爲月美嫁給印度人，恐怕我們學壞了樣。」

「那麼，今天恐怕很少朋友到場了？」

「很可能，因爲這裡的朋友都看不起她。」

我沒有回答她，只是心裡想：

「這是罪過嗎？」同時眼裏爲月美含着同情的淚！

「這是我聽過的故事，是不？」

「我猜不着。」

「我猜不着。」

「我猜不着。」

「我猜不着。」

「我猜不着。」

「我猜不着。」

「我猜不着。」

「我猜不着。」

不知從甚麼時候起，我就偷偷地愛上了星星。

記得在孩提時，我常倒在祖母的懷抱裏，聆聽着她老人家講述一些關於星星和月亮的神奇故事。每每聽完了，我老是頑皮的把眼睛睜得大大，流露出驚訝的目光，望着天空。祖母看見了我這滑稽的情形，總是慈祥地打着哈哈；同時，指着我那發光的眼睛，說是頂像天上的星星。或者，在她老人家的懷中，數着亮晶晶的星星而呼呼入睡，也是時常有的。兒時那種天真的舉動，無邪的笑靨……現在回憶起來，還彷彿如昨呢！

星星，可愛的星星，雖然冷清清地高掛在天邊，但它對人們的感應力却是無窮的。

流浪異鄉的遊子，在美景良辰之夜，看見了星星，就會升起縷縷的鄉愁，想起白雲深處的故鄉、年邁的雙親、和兒時的伴侶。

李興

文人騷客，在有星星的夜晚，就會寫下許多綺麗的詩篇、動人的故事。

打得火熱般的情侶，會對星星許下山盟海誓，堅決表明自己的愛情，要像星星一樣永久。

也許是我自小對星星有特別的熱愛，所以，一直到了現在，我總愛佇立在窗前，仰望着蔚藍的夜空，數着天上的星星。因此，同居的友人都暗中取笑我，說我是被住在星星裏面的姑娘所吸引了。

有些晚上，當我盼望着星星時，不由會憶起了別離已久的明。以往，我和他在星星的面前，不知度過了多少良宵？如今，他隔離着我，雖有千山萬水的迢遙；可是，他往日的一言一語，一舉一動，都深深底埋藏在我的腦海裡，永不會磨滅、消失。但不知現在的他，是否別來無恙？是否也對着星星，憶起了遠方的我？

窗外集

· 喚雲 ·

浮雲

像朵綻開的彩花，
飄遊於藍的太空。

昨夜我會問星星：
妳飄忽的去處？

花朵

階旁的花蕾已開放，
片片紅瓣鮮妍。

我歌頌讚揚，
雖然是渺小的生命。

落葉

無聲息的悲泣，
飄落於沉默的泥地。

老天為妳哽咽，
淌下同情淚幾滴。



對「蕉風」的一個建議

· 夜路 ·

我認為「蕉風」的開本太小，容納不了許多作品；同時又是半月刊，難饜讀者之望。所以，我要建議：「蕉風」應該儘快改成十六開，或縮短出版時間，改為週刊。

當我翻開第十四期「蕉風」時，就嗅到一陣馨郁的香味。可以說：這種芬芳，在這沙漠上還是第一次嗅到。

實在的，這一期的「蕉風」，在編排形式上來了一個改革，使版面活潑不少。當時，要不是封面上的兩個紫色的大字，我真不相信是我們所熱愛着的「蕉風」哩！

這是很好的現象，我們應該要感謝老園丁的努力耕耘，他把雜亂叢生的野草斬除，將園地修飾得更清潔、幽蔭，使芭蕉長得更肥美。

當芭蕉即將開花結果時，我要寄予它一個小小的希望：

雖然這個希望已有兩位讀者提過，同時，老園丁也要實現這個希望的種種困難說了。不過，我認為那所謂「種種困難」，並不是沒有解決的辦法，問題祇在肯不肯下決心，和肯不肯努力實現這種決心。

要知道：「蕉風」是一本純馬來亞化的文藝刊物，若是以目前這麼小的開本，不但不能在當前的許多刊物中佔一個矚目的地位，同時，也不能容納更多好的作品，又何況是半月刊呢？

雖然說，擴大開本或縮短出版時間，會使成本提高，致使經費入不敷出，所以，無法實現這個希望。在原則上，這種說法是對的，合理的；可是，在目前的馬來亞辦刊物，要想來撈其一筆是不可能的（除了一些文化販子之外），我們只要求其平衡就得了。

依我的拙見來說：一種文藝性質的刊物（尤其是半月刊），若爲了經費拮据，而以三十二開本出刊，倒不如改成十六開，把售價提高。這麼一來，便可容納更多和更好的作品，份量顯得重些。只要辦得好，相信愛好文藝的朋友們，不會爲了增加的一毛錢，而喊不值吧！

不過，話得說回來，目前的開本並不是完全要不得，只是以其出半月刊，委實有點不合適，如改爲週刊，却又不在話下了。

總說一句：今日的「蕉風」，的確應該擴大開本，或縮短出版時間，改爲週刊！

稿約

(一) 凡以馬來亞為背景之文藝創作，如小說、散文、戲劇、新詩、歌曲、寓言、童話、遊記、雜感、隨筆、民間傳說、歷史故事、人物特寫、文藝評論、名著介紹及漫畫、木刻、素描、攝影佳作等皆所歡迎，翻譯作品須附原文。

(二) 編者對來稿有刪改權，如不願刪改者，請預先聲明。

(三) 來稿須用稿紙謄寫清楚。

(四) 來稿請註明作者真實姓名及中英文通信地址，以便連繫。筆名聽便。

(五) 不能刊用的來稿一律退還。

(六) 稿酬每千字叻幣五元至十元，作品一經發表，當即奉具稿酬。

(七) 來稿一經發表，版權即為本社所有，本社有集印單行本之權利。不願者，請預先聲明。

(八) 來稿請寄新加坡加樂律七三一七五號蕉風出版社，或新加坡郵箱二〇三四號。

The Chao Foon Press

73-75 Kellock Road, Singapore 10

P.O. Box 2034

出版者：蕉風出版社

地址：新加坡加樂律 73—75 號
信箱 2034 號

The Chao Foon Press.

73-75 Kellock Road, Singapore 10.

P. O. Box 2034

承印者：新嘉坡聯樞印務有限公司

總發行：新嘉坡友聯書報發行社

地址：26 Winchester House, Singapore, 1.

Tel: 23733

零售：每冊叻幣二角

訂閱：半年(十二期)叻幣二元二角

全年(廿四期)叻幣四元三角

一九五六年六月十日出版



零售每册二角

• 作濱泗鍾 •

情風厘峇